

110年公務、關務人員升官等考試、110年交通
事業公路、港務人員升資考試試題

等 級：薦任

類科(別)：戶政

科 目：移民政策與法規（包括兩岸關係法規）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跨國（境）婚姻移民管理亦是移民政策與法規之重要部分，請依我國「入出國及移民法」之規範內涵，分別說明對於跨國（境）婚姻媒合在政策上是否被允許？（5 分）該法對跨國（境）婚姻媒合有何禁止規定？（10 分）又其不得要求或期約報酬之規定是否違憲？並請說明其理由。（10 分）
- 二、按移民政策規劃，依據移民行政目的而有不同類型。請分別說明我國「投資移民」與「專技移民」之法令依據與條件？（25 分）
- 三、我國積極規劃對於少子化與高齡化社會之移民政策。請說明「中華民國人口政策綱領」對保障移民權益之三項政策內涵？（10 分）並進一步列述依據前述綱領所訂定之「人口政策白皮書」中之六項移民對策為何？（15 分）
- 四、請依據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」第 10 條規定，說明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之管制政策與法規範為何？（10 分）又上述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前段規定，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，非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 10 年，不得擔任公務人員部分，依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 618 號解釋意旨，是否合憲？請舉述理由說明之。（15 分）